

证券代码：832643

证券简称：华联世纪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 1 号大院自编 1 号九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查世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974,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要，2018 年 12 月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具体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查世伟先生及其配偶罗静宜女士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自愿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29）、《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查世伟为关联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与记录人确认签字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